

嘉兴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文件

嘉发改〔2018〕93号

关于嘉兴市城东再生水厂配套污水引流工程 项目建议书的批复

嘉兴市水务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你司提交的《关于要求审批嘉兴市城东再生水厂配套污水引流工程项目建议书的请示》（嘉水务〔2018〕6号）及其附件已收悉。该项目已列入2018年市级政府投资计划，根据《嘉兴市政府投资项目管理办法》，经研究，原则同意嘉兴市规划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编制的项目建议书。现将有关内容批复如下：

一、项目名称

嘉兴市城东再生水厂配套污水引流工程

二、项目建设必要性

目前，城东再生水厂一期工程即将建成试运行，但仅有城中片区域和湘家荡铁路以南区域的污水引入城东再生水厂处理，污水总量约2.6万吨/日，且污染物浓度较低，无法充分发挥城东

再生水厂近期 4 万吨/日（远期 8 万吨/日）的处理效能。本项目的实施，将市区部分生活污水进行引流处理，有利于减轻市区污水外排压力，充分发挥城东再生水厂的经济社会效益，同时也能保证中环南路污水系统在检修期间正常运行，为外排一期系统停运检修创造条件。因此，本项目是必要的。

三、项目选址

项目位于嘉兴科技城（大桥镇）。

四、建设规模及内容

建设配套引流泵站，排水规模 8.0 万吨/天；沿广益路、亚太路、南溪东路建设 DN1000 压力污水管约 3.09Km；过河段设置 DN1400 套管 0.66Km。

五、项目总投资及资金来源

本项目估算总投资 4335.03 万元，其中建安工程费 3653.90 万元，其他基本费用 474.70 万元，工程建设预备费 206.43 万元。

资金来源：由市财政局在海绵城市建设资金中统筹。

六、项目业主：嘉兴市嘉源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七、建设期限：14 个月。

八、全省统一赋码：2017-330402-46-01-089917-000。

请据此及时办理相关前期手续，抓紧编制可行性研究报告报我委审批。

嘉兴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18 年 4 月 12 日

抄送：市政府办公室，市财政局、市建委、市环保局、市国土局、市国资委，市治水办、市海绵办，楼建明常务副市长、张仁贵副市长。

嘉兴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办公室

2018 年 4 月 12 日印发